



建设和平委员会

第八届会议

几内亚组合

几内亚政府与建设和平委员会关于几内亚建设和平的共同承诺声明的
第二次审查报告

(2012 年 4 月至 2014 年 4 月)

一. 引言

1. 几内亚政府与建设和平委员会于 2011 年 9 月 23 日达成关于几内亚建设和平的共同承诺声明，提出了双方在三个建设和平优先领域所作的承诺，即：(a) 促进民族和解和团结；(b) 防卫与安全部门改革；(c) 青年和妇女就业政策。由建设和平基金提供资金的第二个建设和平优先计划所定的行动，对建设和平委员会在这三个主要领域的工作构成补充。

2. 对共同承诺声明的第一次审查结论(PBC/6/GUI/2)于 2012 年 6 月通过。

3. 本第二次审查旨在回顾第一次审查以来的历程，即重大的成果、机会和展望，并就今后几内亚与建设和平委员会的共同工作提出建议。

二. 审查建设和平三个主要领域中取得的进展

4. 报告所述期间，几内亚取得了重大进展。政府开展的改革显示出巩固民主体制和政治及经济稳定的坚定决心。最重要的进步是 2013 年 9 月 28 日举行了议会选举，随后又于 2014 年 1 月 13 日举行了国民议会选举。



5. “共同承诺”在建设和平基金和其他合作伙伴支持下得到的落实加强了政治行为者、民众与国防和保安部队之间的信任，也加强了青年和妇女在管理公共事务方面的责任，从而促进了该国社会政治气氛的极大改善。

A. 促进民族和解和团结

6. 几内亚主要政治行为者于 2013 年 7 月 3 日签署的政治协议为 2013 年 9 月 28 日举行的议会选举铺平了道路，最高法院于 2013 年 11 月 15 日宣布了其最后结果，由此为 2014 年 1 月 13 日建立国民议会创造了条件。由于秘书长西非问题特别代表赛义德·吉尼特在本国共同协调人 Aboubacar Sylla 先生和 Salifou Somparé 先生协助下提供了支持，建设和平委员会及国际合作伙伴推动了对话进程。在科纳克里的国际合作伙伴见证了上述协议。而几内亚组合本身也举行了两次会议，支持选举的开展。其中 2013 年 5 月 3 日的第一次会议一方面使几内亚组合得以对秘书长特别代表的协助工作表示支持，另一方面也以此鼓励几内亚行为者走向协商一致。第二次会议于 2013 年 7 月 11 日举行，会上几内亚组合再次承诺为举行选举调动资源。

7. 几内亚组合并在选举进程的关键时机，即 2013 年 3 月 6 日、5 月 7 日、7 月 8 日、9 月 17 日和 10 月 24 日通过了五项公开声明。组合的成员直接地或通过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管理的信托基金向选举预算捐款，而建设和平基金帮助为支持选举进程的一些项目提供了资金，涉及以下方面：各政党和选民的建设信任工作、国际协助、社会环境的和谐及媒体的互动、妇女对选举的监督(监督所)、对尊重人权情况的监督、对选举进程的安保以及对计票人员的培训。所有这些方面的行动共同产生的结合效应是为选举进程不同行为者提供了保障，推动在相对和平的气氛下进行了议会选举。

8. 报告所述期间，民族和解没有取得重大进展。立法选举被认为是完成民族和解进程的必要先行步骤。但是，民族和解临时委员会继续开展了准备工作。联合国与建设和平基金帮助加强了以下方面：(a) 临时委员会共同主席支持民族和解与过渡期司法正义的能力；(b) 民间社会组织依据过渡期司法正义机制参与民族和解进程的能力；(c) 国家和地方层面关键行为者和现有机制防止及和平地解决冲突的能力；(d) 利益攸关方在过渡司法正义进程(尤其是民族协商)中处理涉及暴力侵害妇女问题的司法正义方面所有问题的能力。此外，该基金在民族协商中提供资源支持临时委员会，以执行促进和解的过渡期司法机制。

9. 人权和公共自由部的设立是这一方面的重大成就。该部在选举进程之前、期间和之后对建设和平作出了重大贡献，包括以下方面：(a) 关于非暴力的提高认识运动；(b) 媒体在报道选举进程方面对自身责任的认识；(c) 建立监督委员会；(d) 建立一个监督侵犯人权情况的机制；(e) 追踪侵犯人权行为的事件。

10. 报告所述期间，制止有罪不罚问题方面取得了进展：负责调查 2009 年 9 月 28 日暴力事件的法官小组对一些军官提出了起诉。通过建设和平委员会的工作，对一些受害者团体提供了紧急赔偿，并建立了一个受害者情况数据库。负责冲突中针对妇女的性暴力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在联合国人权事务办事处的协助下对该小组提供了帮助。政府核准划拨资源以便在 2013 年和 2014 年财政年度支持该小组，显示出政府对这方面的努力。此外，几内亚代表团于 2014 年 5 月 7 日在日内瓦访问禁止酷刑委员会，显示出尊重人权和基本自由的政治意愿。

11. 为巩固取得的进步，防止建设和平进程出现倒退，必须考虑新近出现的挑战。必须在开展杜绝侵犯人权和公民自由的斗争中保持警惕。此外，选举前阶段内普遍的暴力规模显示出 7 月 3 日对话和协议之前各政治行为者、各社区和政治组织之间的信任危机，由此突显了社会政治局势的不稳定性。

12. 过去三年里在开采自然资源和使用土地及基本社会服务方面各社区和各民族身份之间的严重暴力彰显了几内亚社会结构还很脆弱性，并彰显加强国家的权威与合法性、尤其在保安部队和司法正义方面的权威与合法性很有必要。

13. 冲突在地理位置上的分布情况显示了所注意到的暴力的严重程度随地区不同而不同。森林地区由于冲突迭起而且风险因素集中，因此应当受到特别关注。

14. 推进民族和解的各种机会包括：

- (a) 存在支持民族和解进程的政治意愿；
- (b) 人权和公共自由部的任务规定为过渡期司法正义和民族和解奠定了体制性基础；
- (c) 国民议会对开展民族和解和民族团结进程具有显著兴趣；
- (d) 民间社会组织对主动参与民族和解进程具有浓厚兴趣；
- (e) 建设和平基金坚决承诺支持和解进程；
- (f) 2015 年选举引起人们对冲突、侵犯人权、选举暴力行为和基于性别的暴力行为的关注；
- (g) 对于防止和控制选举期间涉及性别的暴力状况方面存在机制和能力；
- (h) 社区层面存在防止、掌控及和平解决冲突的机制和体制；
- (i) 几内亚支持在普遍定期审查框架下对该国的审查；
- (j) 几内亚支持设立国家人权机构。

B. 国防和安全部门改革

15. 几内亚政府借助第一次审查所涉期间取得的快速和明显的成果，继续在国防和安全领域推行改革。共和国总统继续在指导和战略管理这一进程方面发挥中心作用。总统本人亲自主持了战略方向委员会会议，推动了最高层面的主动参与以及所有利益攸关方参与该进程。

16. 联合国通过由建设和平基金资助的一名高级战略顾问及其团队来支持几内亚共和国总统开展这项工作。在该团队的参与推动下，完成了一项关于安全部门改革的评估文件，其中定有各项指标，而且在协助几内亚政府方面加强了协调一致，大力动员国际社会参加战略方向委员会的会议，并使所涉的各方合作伙伴之间保持不断协商。其他合作伙伴也通过派遣战略专家和协助专家提供支持。这项支持帮助推动了安全部门改革全国指导委员会的活动。应当指出，在对国防和安全部队实行民主文职管控过程中取得了进展，在维持和建立社会秩序的行动中关注了人权，公共管理中实现了非军事化，夜间交火有所减少。此外在将性别和人权问题纳入安全部门改革进程方面也存在重大举措。通过这些举措，作出了关于国防和保安部队中妇女人数的规定，并加强了保护妇女和女孩的机制，包括打击基于性别的暴力。但是，在目前安全部门改革的体制框架内，由于缺乏性别平等的监督机制，因此业务活动依然没有统一安排。

17. 在战略层面上，已根据共和国总统的指示通过了各项改革框架文件。其中有追踪安全部门评估报告任务的文件，安全部门改革政策的文函和宣言，该部门的五项政策，国防与安全政策，以及国家优先行动战略。在合作伙伴的支持下，广泛的民族协商采取了兼容并蓄、多方参与和全面综合的方式，成为这些不同框架文件新内容的依据。在地区层面，地理政治背景的特点是国界不安全、恐怖主义气焰上升、轻武器和小武器不受控制的流通，这些都需要国防和安全部队加强专业化。

18. 司法领域取得了重大进展，这些进展是：(a) 国家司法改革指导委员会的振兴；(b) 依据几内亚的国际承诺，继续修正了《刑事法》和《刑事诉讼法》；(c) 修正了《军法》；(d) 建立最高司法委员会。在战略层面，国家司法改革政策正在拟定中。

19. 安全部门改革领域里仍然存在重大挑战。这些挑战包括：为落实国家战略中概述的活动而调动资源，本国的当家作主，支持政治意愿，加强军民关系，人权问题纳入维持和恢复秩序及社会和谐，以及将性别平等原则纳入安全部门改革的进程。

20. 马诺河联盟成员国首脑在秘书长西非问题特别代表办公室及其他合作伙伴支持下制定了边界安全战略，2013年10月25日在达卡举行的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国家首脑会议上通过，现在需要予以执行。

21. 在司法领域里, 依然存在重大的挑战, 即: (a) 激励改革阵营的士气; (b) 确定完善国家政策; (c) 协调合作伙伴的努力和资源调动; (d) 加强刑法链和军事司法, 并继续过渡期司法方面的努力。此外, 几内亚政府启动了目标远大的司法改革进程, 为此正寻求联合国的支持。2014 年 1 月, 一个联合国机构间访问团访问了科纳克里, 以进一步讨论应向安全和司法部门改革提供何种性质的支持, 并与司法改革方面的主要国际合作伙伴欧洲联盟进行了接触。

22. 推行安全部门改革的主要机会是:

- (a) 共和国总统在最高层面显现出政治领导作用;
- (b) 本国文职和军事主管当局自主开展安全部门改革;
- (c) 存在法律和机构框架, 可作为继续设想行动的基准;
- (d) 建立了新的国民议会, 期待以此推进安全部门改革的法律工作, 以及对国防和安全部队的文职管控;
- (e) 联合国的持续支持, 包括派驻了安全部门改革问题的高级战略顾问;
- (f) 其他合作伙伴的参与, 包括欧洲联盟在司法改革中的作用。

C. 青年和妇女就业政策

23. 2013 年 5 月 2 日, 几内亚政府核准了 2013-2015 年期间减贫战略第三项文件, 这是使国际伙伴(包括世界银行和非洲开发银行)参与几内亚社会经济发展合作的主要基础。

24. 几内亚共和国与非洲开发银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世界银行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政府合作, 于 2013 年 11 月 24 日和 25 日在阿布扎比举行了合作伙伴与投资者会议。会上提出了该国利用比较优势(如年轻的人口和丰富的自然资源)实现发展的愿景。

25. 同时, 负责赋予政治权能、青年和妇女就业的各部委继续努力协调和改进管制框架, 并执行就业方面的项目和方案。

26. 建设和平基金继续支持了: (a) 通过培训和帮助提供就业机会使年轻的退伍士兵重新融入社会; (b) 依循劳力密集策略, 在清洁卫生和公共场地管理方面提供 3 500 个临时就业机会, 以此使青年和妇女重新融入社会; (c) 在国家一级建立妇女增强权能中心管理局; (d) 根据几内亚政府的要求, 对建设和平议程中矿业和农业领域的就业机会开展研究。

27. 上述各种项目帮助青年和妇女成为建设和平与发展的行动者, 而不再只是易被既得政治和经济利益集团操纵的弱势人群。此外, 通过该国政府、世界银行、日本国际协力机构、非陆第一银行(Afriland First Bank)等机构推出的相关举措,

所启动的这些项目还发挥催化作用，激发了本国和国际技术及金融方面合作伙伴的兴趣。具体成果是，筹集了将近 7 000 万美元，用于进一步行动。

28. 但还有新近出现的挑战，涉及：(a) 在青年和妇女就业领域里各项举措和行动的协调；(b) 青年和妇女了解公民在政治和社会体制结构中的义务原则；(c) 向青年和妇女赋予权能；(d) 国家改善基本社会服务的承诺；(e) 提供和平文化、公民地位、领导作用和创业精神方面的培训；(f) 根据矿业公司和其他有前景的领域的需求，提供专业培训；(g) 审查关于青年就业的国家政策。

29. 促进青年和妇女就业方面的主要机会会有：

(a) 2013 年 11 月在几内亚合作伙伴与私人投资者会议上提出的几内亚国家发展愿景产生了动力；

(b) 世界银行、非洲开发银行和其他合作伙伴一如既往地愿与建设和平委员会和建设和平基金合作，支持国家执行优先任务，尤其是在农业和采矿业领域；

(c) 负责青年和妇女就业政策的各部委协调和改进管制框架方面的努力；

(d) 存在协调青年就业和妇女权能问题的次区域机制；

(e) 设立的矿业公司可提供就业机会和改善当地社会经济环境。

三. 结论与建议

30. 建设和平委员会几内亚组合重申，2011 年 9 月 23 日达成的共同承诺声明以及 2012 年首次审查提出的建议和共同承诺仍然是有效和恰当的，必须充分执行这些共同承诺。然而，为提高效率和效益，几内亚组合今后几个月的行动将集中致力于三个优先领域的若干具体问题。

31. 促进民族和解和团结：2014 年，几内亚组合将重新加强对民族和解和团结进程的支持，包括组织会议为进程重新注入活力；提高民族和解问题临时委员会的业务能力，尤其是为民族和解进程和机制制定协商一致的办法。几内亚组合还要在社区层面推行和解举措，并充分纳入妇女参与这些举措问题。几内亚组合可支持几内亚与国际行动者的努力，从按照 2013 年 7 月 3 日协议组织和举行 2013 年立法选举的工作中汲取经验教训，用于将举行的地方和总统选举；几内亚组合还要支持国民议会能力建设的努力。另外还要重点支持打击有罪不罚，主要途径包括充分执行 2011 年 11 月几内亚政府与联合国达成的关于打击暴力行为的联合公报，执行消除基于性别的暴力行为的国家战略，并支持调查 2009 年 9 月 28 日暴力事件的法官小组。几内亚组合还要发挥利用妇女监测选举的努力以及选举时期监测尊重人权的工作。几内亚组合将协助国民议会和政府建立和振兴宪政机构，

以加强法制和巩固民主。最后，几内亚组合将协助几内亚通过组织全国人权大会，开展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工作。

32. 国防和安全部门改革：2014 年，几内亚组合将继续努力支持实施国家优先行动战略所定的行动，包括更好地协调干预行动、发挥本国自主权、建立有性别暴力受害者救助中心参加的监测评价机制并投入运作。此外，还将努力增加妇女在防卫和安全部队中的比例和参与，并在适当的体制和规章框架下加强保护妇女和女童的机制。战略顾问将继续在司法改革和各级刑事机构方面提供支持。应继续倡导在传统的国家防卫关键组成部门(警察、宪兵、海关、环境保护局)加强安全部门改革，并扩展到非国家行为体。在继续展开恢复公民对防卫和安全部队信任方面的努力的同时，要在促进善治、尊重人权以及对防卫和安全部队进行公民民主监督方面开展能力建设。应开展努力充分利用安全部门改革成果的红利。应通过技术、物资和后勤支持加强确保边界安全。

33. 青年和妇女就业：2014 年，几内亚组合将在世界银行或非洲发展银行等国际伙伴的合作下，抓住几内亚合作伙伴与投资者会议产生的动力，再次加强支持调动和筹集资源；几内亚组合将继续鼓励和支持建立利益有关方协调机制和公私合作关系，尤其是在矿业部门发展方面；确定可同时惠及社区、青年和妇女以及矿业公私的适当建设和平行行动，在环卫和农业等领域为青年和妇女创造好的可持续就业，以促进改善人的安全。应努力促使青年和妇女参与劳动密集型领域，同时有力推动公民和非暴力教育举措。